

## 高雄市政府警察局左營分局

112年上半年 依公益勸募條例辦理公開徵信資料表

編號	捐贈日期	捐款單位/人士	捐贈財物/金額	捐贈用途	備註
1	112.3.31	楊金評先生	HP彩色鐳射列表機1台/6,500元整	供同仁執勤使用	
2	112.5.16	懋銓鋼鐵有限公司	個人電腦2台/5萬元整	供同仁執勤使用	
3	112.5.26	陳聖仁先生	個人電腦15台/32萬元整	供同仁執勤使用	
4	112.6.16	高雄市港都警察之友會左營警友辦事處	投影機1台/2萬5,294元整	供同仁執勤使用	
5					
6					
7					
8					
9					
合計			<b>401,794</b>		

備註：

- 依公益勸募條例施行細則第6條規定，政府機關（構）及勸募團體依本條例第6條辦理公開徵信時，應至少每六個月刊登捐贈人之基本資料及辦理情形。當年度1~6月受贈者，應於當年度7月底前公告；當年度7-12月受贈者，應於隔年1月底前公告。
- 受贈財物金額依時價計算(貨幣單位為新臺幣)。